

证券代码：600371

证券简称：万向德农

公告编号：2024--005

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

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.20 元（含税）

●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
●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2,536,837.76 元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104,651,158.00 元；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,290,445.10 元，累计未分配利润 177,886,394.45 元。

为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，董事会拟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：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（含税）。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292,578,0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 58,515,6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其它形式分配。

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89.62 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本

利润分配方案，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此利润分配方案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、保证公司长远发展的基础上，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而提出的，符合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，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6 日